

中华英杰 华侨领袖 陈嘉庚



●陈嘉庚丛书

中华英杰华侨领袖陈嘉庚

王 毅 林

中共厦门市委党史研究室
集美学校委员会 编
集美校友总会

1996 年

厦新出 (95) 内部资料第 062 号

中华英杰华侨领袖陈嘉庚

王毅林

※

集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62 千字

修订本 1996 年 5 月出版印刷

印数：1—10000 册

工本费：2.50 元

華僑旗幟 民族光輝
陳 嘉 庚

1984 年邓小平同志为《陈嘉庚》画册题词



抗战期间陈嘉庚先生于1940年10月27日返抵安溪县视察内迁的集美学校时所赠的照片。



全国政协副主席钱伟长同志在纪念
陈嘉庚先生创办集美学校 80 周年大会上致词

代 序

.....

陈嘉庚先生在倾资兴学、发展民族教育、培育建设人才的光辉业绩是举国公认的。他是我国近代史上一位伟人。作为实业家、教育家、改革家、社会活动家的陈嘉庚先生，受到人们的赞誉是理所当然的，得到“华侨旗帜，民族光辉”的评价是当之无愧的。

即将在大会上宣布成立的集美大学筹委会，是福建、厦门教育事业的一件喜事，它实现了陈嘉庚先生去世的时候要创办集美大学的愿望。我热烈祝贺集美大学的组建，希望发扬陈嘉庚先生的精神，办好集美大学。

陈嘉庚先生曾经担任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的副主席。他积极参与政协的协商工作，对国家的建设和教育发展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他对于政协工作所作的贡献，后人是不会忘记的。

在今天这样隆重的纪念日子里，我们更加缅怀陈嘉庚先生。我们要继承和发扬陈嘉庚先生爱国爱乡的精神，努力办好集美大学、办好厦门教育，为民族振兴、为国家繁荣富强、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作出贡献。

1993 年 10 月 21 日

目 录

- 一、中华英杰华侨领袖陈嘉庚 (1)
- 二、陈嘉庚论《教育是立国之本》 (37)
- 三、陈嘉庚办学育人的丰碑 (42)
- 四、陈嘉庚率领华侨高举抗日救国的旗帜 (56)
- 五、陈嘉庚与集美解放纪念碑 (66)
- 六、《中华英杰华侨领袖陈嘉庚》读后感四篇 ... (70)

中华英杰华侨领袖陈嘉庚

王毅林

一、中华民族杰出的代表人物

我国近代史上著名的华侨领袖陈嘉庚，是一位名震中外的实业家、教育家、改革家和杰出的政治活动家，是一位伟大的爱国主义者，是中华民族杰出的代表人物。这位伟人的精神财富已超越国界，超越时代，它属于中华民族也属于全人类。它的光辉，万古流芳。为纪念这位伟人对人类文明作出的卓越贡献，国际小行星委员会特批准将天上的一颗明亮之星命名为“陈嘉庚星”。一颗带着陈嘉庚光辉名字的行星，正在太空遨游，与日月同辉，与宇宙共存。

陈嘉庚于1874年10月21日生于福建省同安县集美社（现属厦门市）的一个华侨世家。父亲陈纓杞（又名杞柏）早年远渡新加坡，先经营米业获得巨利，再向物业方面发展。陈杞柏的社会地位颇高，曾担负不少社会职务。

集美在同安县的最南端，俗称“尽头”。当年当地居民多以捕鱼和滩涂养殖为生，是一个一穷二白的小渔村。乡村的文化十分落后，女孩不能入学，十余岁儿童还光着屁股游戏，所有这些给青年的陈嘉庚留下触目惊心的回忆，促使他日后树立办教育改变家乡面貌的决心。

1842年，满清王朝在鸦片战争中打了败仗，厦门被迫成为“五口通商”的一个口岸，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城市，鼓浪屿成了外国侵略者共同占领的“公共租界”。外国殖民者在厦门贩卖鸦片，设“卖人行”，贩运“猪仔”，日本浪人横行霸道。走私犯、土匪、买办活动猖獗。厦门人民忍无可忍，纷纷起来与帝国主义侵略者和清政府丧权辱国的行为进行斗争。陈嘉庚亲自目睹这一切，他的青少年时代，就是在这种国难深重的环境下度过。

集美在历史上有着光荣的传统，留有民族英雄郑成功的遗址“国姓井”、“延平寨”。郑成功驱逐荷兰侵略者，收复祖国宝岛台湾等大量传说故事，深深感动并教育了陈嘉庚。他在创办集美小学时，怀着真挚敬仰之情，保存并修葺了郑成功的部属刘国轩将军的炮台寨门土炮，在一块巨石镌刻“延平故垒”四个大字，并把在炮台旁修建的教学楼命名为延平楼，以纪念郑成功的爱国功绩和民族精神。郑成功的英雄事迹对陈嘉庚终生不渝的爱国主义思想有着深刻的影响。

陈嘉庚17岁开始侨居新加坡，长期经营工商业，鼎盛时期曾开办卅多家工厂，一百多间商店，垦殖橡胶和菠萝园一万多英亩，雇佣职工多达三万人，由于他善于按市场经济规律办企业，重视信誉，重视产品质量，重视经营管理和人才培养，到1925年他已经成为东南亚的“橡胶大王”，著名的大企业家、百万富翁。陈嘉庚在新加坡经营实业三十年，他最早引进橡胶并进行大面积种植，他首创加工橡胶制品并投入大规模工业生产，促进了当地民族工业的发展；他将橡胶制品打入国际市场，打破英商垄断国际橡胶市场的局面。同时他还在新加坡创办一批著名的华文学校，创办华文报纸，弘扬中华文化，培养数以万计的人才。他一生为东南亚居住地的资源开发、经济繁荣和社会发展作出巨大的贡献。1928年，山东济南发生“五三惨案”，陈嘉庚投身于救国活动，号召华侨抵制日货，揭露奸商私运日货，导致他的橡胶

厂被奸商放火烧毁，损失百余万元。1929年随着世界经济危机爆发，橡胶产品价格一跌再跌，日本的侵略势力又利用其国家力量，用金钱补助日本商人，令其贱价向星、马等地倾销橡胶产品，使陈嘉庚企业濒临破产。1931年，他不得不接受债权人英国殖民当局金融垄断财团的条件，把陈嘉庚独资经营的公司，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方针受到董事会的控制，董事会不许陈嘉庚再将资金投入教育。因此，陈嘉庚不愿做英国垄断资本的附庸，守正不阿，毅然决定企业收盘。他说：“企业可以收盘，学校不能停办”。显示他强烈的爱国心和民族气节。陈嘉庚从自身的经历，认识到当时由于祖国贫穷落后，政府腐败无能，没有强大祖国作靠山，华侨犹如“海外孤儿”，他深深感到祖国的命运和华侨的命运是息息相关的。

二、立下爱国兴学的宏伟志愿

抱着“金钱如肥料，撒播才有用”的宗旨，陈嘉庚早年在新加坡受过孙中山革命思想的影响，以金钱支持孙中山的革命活动，孙中山赞扬“华侨是革命之母”更使他深受教育和鼓舞。他对祖国的贫穷落后有切肤之痛，处处想尽国民一分子之天职，以报效祖国。但他认为自己没有参加政治之才能，一个人无力改变祖国的落后面貌。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他觉得“诚以救国既无术，亦只有兴学之一方”。于是，他身在南洋，心系祖国，立下爱国倾资兴学的宏伟志愿。他把一生所得的资财，几乎全部用于爱国事业，其中绝大部分用于教育事业。“国家之富强，全在于国民，国民之发展，全在于教育，教育是立国之本”。这是陈嘉庚办教育的思想核心。一个海外华侨，办企业能够获得成功已属不易；成功后把一切成果献给祖国、献给家乡、献给下一代，更是难能可贵。他坚持这样的原则：“财自我辛苦得来，当由我慷慨捐出，不遗财产给子孙”。

1919年陈嘉庚为筹办厦门大学所写的一篇《通告》，是一篇激动人心的爱国宣言。他说：“久居南洋，心怀祖国，希图报效，已非一日”，并说：“民心未死、国脉尚存，以四万万之民族，决不甘居人下之理，今日不达，尚有子孙，如精卫之填海，愚公之移山，终有贯彻目的之一日”。1919年的五·四运动，促使陈嘉庚看到新的希望，他以愚公移山的气概回国筹备创办厦门大学。陈嘉庚创办伟大事业之根，在于他没有个人私心，只求国家富强，民族复兴。

陈嘉庚从1913年起与胞弟陈敬贤一道，先后创办集美学校、厦门大学和新加坡一批著名的华文学校，从而建立起一个从基础教育、中等、职业教育、社会教育到高等教育的网络和完整的教育体系。集美学校、厦门大学，早在廿年代，就拥有图书馆、科学馆、美术馆、音乐厅、大会堂等配套附属设施，并高薪聘请名校长和教师，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形成了规模宏大振兴中华的教育基地。陈嘉庚兄弟创办集美学校、厦门大学聘任同安乡亲陈延庭到校任职。陈延庭曾先后担任集美小学校长、集美学校教育推广部主任，集美科学馆、集美图书馆主任和厦门大学建筑部主任等要职，长达40年，是陈嘉庚兄弟创办集美学校厦门大学教育行政的得力助手。

陈嘉庚非常重视普及农村教育，制订了同安“十年普及教育计划”，设立了同安教育会和集美学校教育推广部，总部设在集美，计划分期实施赞助同安一百所学校和闽南各地五百所学校。这个计划因受第一次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没有全部实现，但是，陈嘉庚昆仲先后在集美、厦门和闽南各地及新加坡等地创办和资助的各种类型学校，据最新准确的统计数字是118所（以前统计为73所，不全），他兴办教育和公益事业所用的资财几乎等于他的全部家财，按1980年黄金价格折算计在一亿美元以上。

陈嘉庚兴学时间之长，办学范围之广，捐资数目之多，办学

毅力之强，兴学用心之良苦，是前无古人、无与伦比的。1927年7月，我国著名的教育家黄炎培先生讴歌陈嘉庚创办了“教育王国”。我国人大常委会前副委员长、侨务界老前辈何香凝称赞陈嘉庚是“华侨爱国爱乡热心教育事业的楷模”。陈嘉庚办教育事业，确实是做到自己许下的“立志一生所获财利，概办教育、为社会服务，虽屡经困难，未尝一日忘怀”。陈嘉庚经营实业，他赚钱为了爱国，他为爱国去赚钱，也因为他爱国，他的企业因而受过日本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者的摧残而被迫收盘。他抱着“钱取于社会，亦当用于社会”的崇高职业道德，“尽其所入归公，不留私有”。陈嘉庚在金钱问题上，处处闪烁着热爱祖国，热爱民族的光辉。前厦门大学校长汪德耀教授深有体会地说：“陈嘉庚的爱国主义精神，是我们最宝贵的精神财富，是我们中华民族炎黄子孙的民族魂，也是我们走向21世纪、走向世界的巨大动力。”

陈嘉庚认为教育的重要任务是严选校长和良师，所谓“千军易得，一将难求”，他又认为：“没有好的教师，就没有好的学校”。陈嘉庚1917年在新加坡认识黄炎培，当时陈认为上海、江浙地区教师多，殷托蔡元培、黄炎培二位教育家延聘校长和教师。1917年和1918年曾二次派胞弟陈敬贤到江苏、浙江、上海等七省市延聘教师，他创办集美水产学校时，又主张从学校毕业生中，挑选优秀学生留学后返校执教。1925年创办集美农林学校时，又重金聘请五位从德国、美国和日本的留学生到校任教，陈嘉庚这些办学的主张，是很有远见的。他赏识黄炎培，聘任他为集美学校顾问，黄亲自来集美学校视察指导，大小校务、函札商量，使邮人告疲。陈嘉庚在创办集美学校时，先后聘请叶渊、陈村牧、叶振汉为校长；创办厦门大学，则聘请林文庆为校长，均是国内外一流的著名教育家。陈嘉庚非常重视师范教育，他把师范教育视为教育事业的“工作母机”，“师范是教育的基本”。

他先后在集美创办旧制师范、女子师范、高级师范、高中师范科、简易师范、幼稚师范、晓庄式的试验师范。1940年，他又向国民政府教育部建议在闽粤二省创办侨民师范。1942年国民政府在长汀创办国立第一侨民师范（即现在厦门师范的前身）、在广州设立国立第二侨民师范。1941年10月他又在新加坡正式宣布成立南侨师范。陈嘉庚一贯主张办好师范教育，培养良好师资，这是普及和提高我国教育和科学水平的根基。

陈嘉庚对经济建设与发展教育和科学兴国的关系有深刻认识。他一贯主张，既要发展实业，又要发展教育。他认为“无实业教育费从何而来”、“无教育则人才从何而出”、“国家之富强在实业”、“教育不振则实业不兴”。他认为“实业与教育，大有互相消长之连带关系”。他又指出“教育之命脉系于经济”，必须“经济充实，教育乃无中辍之虑”，反过来经济是教育的基础。他为了谋求集美学校有永久性的经济来源，1943年在福建战时省会永安创办集友银行。但是，他又认为“也不能等经济富而后才办教育”，“如必待富而后行，则一生终无可为之日”。他又指出：“尝观欧美各国教育之所以发达，国家之所以富强，乃在于全体人民；中国要富强，教育要发达，兴学乃国民之天职，吾人何忍袖手旁观？”陈嘉庚又阐述了物质文明的根本，“何谓根本？科学是也”。“今天之世界，科学全盛之世界也，科学之发展，仍在专门大学，有了专门大学之设立，即实业教育政治三者人才，乃能辈出。”这里，陈嘉庚又进一步把实业教育和科学之间互相促进共同提高在认识上深化了。

陈嘉庚十分注意全面提高教育质量，要求学生德育、体育、智育全面发展，并要求把德育放在首位，作为基础。陈嘉庚和胞弟陈敬贤共同认为不注意德育、教育有智育而无德育，如人身之有肉体而无灵魂。他对自己的子女要求十分严格、并指出：父母怜爱子女是人之常情，无可非议；但是，多留钱财让子女继承，

只能使智者丧志，愚者更愚。而最主要的是教育子女懂得道德，懂得如何做人，这样才是真正爱护子女。陈嘉庚这种精神情操，我国科学院前院长、著名社会活动家郭沫若先生曾给予高度的评价：陈嘉庚为什么这样伟大？因为他所做的事不是为他自己，是为老百姓。

在陈嘉庚爱国兴学的带动下，广大华人，华侨热心兴学、兴办公益事业蔚然成风。在国内各地侨乡由华人华侨出资兴办学校比比皆是，如建国前晋江的二百所小学、四所中学，由华侨、华人独资兴办的私立学校占 90%；海外华人、华侨也积极办学，据马来亚一带统计，华人、华侨在当地兴办的学校，1911 年只有 14 所，至 1940 年增加到 1051 所，30 年间增加 70 倍。正如新加坡中华总商会前董事黄奕欢称赞的：“南洋华人博得热心办教育的美誉，而这是起因于有了陈嘉庚先生，换言之，即起因于陈嘉庚先生所造成的兴学的风气，嘉庚先生之前没有陈嘉庚，嘉庚先生以后不止一个继起的陈嘉庚”。陈嘉庚长婿李光前，宗亲陈文确、陈六使等，他们除全力支持陈嘉庚兴办集美学校和厦门大学外，李光前还在南安创办国光学村，陈六使在新加坡创办南洋大学。广东籍的李嘉诚在汕头创办汕头大学，浙江的包玉刚在宁波创办宁波大学，福建的吴庆星在泉州创办仰恩大学。集美校友刘玉水在惠安创办荷山中学，集美校友施先生在安溪创办培文师范，集美校友梁披云集资在泉州创办黎明大学，集美校友蔡继琨集资在福州创办福建音乐学院。

集美校友颜西岳肄业于集美商校，在校时深受陈嘉庚爱国兴学思想的教育，离校后，他回金门家乡和乡亲洪丝丝等十余人创办金门公学。1931 年他到印尼、新加坡从事商业活动并获成功，此间，他结识许多朋友，在印尼参加创办进步报刊《生活报》；在新加坡参加陈嘉庚倡办的《华侨日报》并参与抗日救国活动。1950 年陈嘉庚在全国政协会议上倡办华侨投资公司，他立即表

示赞同，并即汇款参加广州华侨投资公司。1952年他回国定居厦门，当时，福建省华侨投资公司成立，他积极参加由爱国华侨郭瑞人等人倡建的这一公司，并于1957年担任该公司厦门办事处主任。福建省华侨投资公司和厦门办事处先后吸收侨资7200万元，在全省创建华侨投资企业四十五家，为我省地方工业和社会发展作出很大的贡献。颜西岳从1956年起，连选连任厦门市侨联主席卅余年。数十年来，他一直以市侨联为家，一心扑在侨务工作和公益事业上。他在担任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政府副市长、市政协副主席等重要领导职务期间，始终注意和当时市政府副市长、陈嘉庚友好、得力助手张楚琨同志齐心协力共同做好侨务工作，并广泛团结汪万新、陈影鹤、陈清安、郭美兰、李流芳等几十位爱国人士，共同在厦门兴建、改建、扩建厦门罐头厂、厦门橡胶厂、厦门华侨引种场、厦门华侨中学、厦门华侨幼儿园等侨办企事业二十余家。他发动华侨吸收侨资创建厦门南华路、华新路、电台山三处华侨新村100多幢独院住宅，为厦门华侨史写下了光辉的一页。颜西岳是一位中国共产党的诤友，他始终以陈嘉庚为榜样，言教身传，他要求自己的子女、市侨联职工、华侨中学的领导和师生，要认真学习陈嘉庚、弘扬陈嘉庚精神，他常语重心长的指出，陈嘉庚的事迹说不尽，也写不完，要学得有效，得下真功夫。1952年他从南洋回国，倾尽所有，携带巨款返国，数十年为公益事业出钱出力，至临终时已两袖清风，一身清白，只留同安路故居一幢做为亲属和金门乡亲、海外华侨华人永久性纪念场所。他的崇高爱国精神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周恩来、邓小平的肯定和亲切接见。他的光辉一生受到市侨务界、金门乡亲和社会爱国人士一致赞扬，他是一位名不虚传的学习、弘扬陈嘉庚精神的典范。

集美校友李氏昆仲在安溪创办慈山学园（其中有幼儿园、小学、中学、慈山财经学校、慈山农校等系列学校）、兴建安溪颖

如大桥，资助安溪湖头长坑等十多所小学。李氏昆仲除在安溪家乡兴办教育和公益事业外，还向燕京华侨大学、福建音乐学院、泉州黎明大学、厦门华侨博物院、厦门中山医院、全国扶贫基金会等文化教育事业单位捐资超过一亿港元。

闽南著名的企业家吕振万先生，亦是陈嘉庚先生的热心支持者。1987年以来，他先后向南安家乡水头、美林、官桥、金陶、九都、向阳、东田、蓬华等乡镇和南星中学、五星中学、华侨大学、泉州幼儿师范学校附属幼儿园、福建师范大学、厦门大学和厦门第一中学捐资，支持百余所大、中、小学和幼儿园建设校舍和设立奖教奖学教育基金总计近一亿元，并先后在南安等地创建南字号企业集团30多家，投资额达一亿三千多万港元；1990年他又在泉州投资土地成片开发，在荒山坡地建设蟠龙开发区，首期投资二亿港元。

1984年是陈嘉庚先生诞辰110周年，陈嘉庚生前好友庄希泉在题为《光辉旗帜耀千秋》的纪念文章中写道：“满目青山夕照明。看到陈嘉庚未竟功业，后人发扬光大，感到由衷地喜悦”。这表达了千百万华人华侨的心愿。

三、兴办教育的目的在于改造社会，推动社会的发展

陈嘉庚不仅是一位倾资兴学的教育家，而且是一位杰出的社会改革家。早在卅年代，他就主张“欲谋民族之复兴，一切改革必须力求彻底”。他早就指出“国家致富之道，在于培养人才，改造社会”。他认为办学之目的，在于发展教育事业，启迪民智，从而促进国家的改革，推动社会的发展。青年时代的陈嘉庚，目睹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屈辱现实，亲身感受到殖民时代华侨寄人篱下的痛苦生活，促使他立下拯救民族、改造社会的决心。1940年陈嘉庚回到祖国慰劳抗战将士，在重庆红岩村中共办事处林伯渠、董必武、叶剑英、邓颖超等人为陈嘉庚举行欢迎

茶话会，在会上，陈嘉庚说：“我不是共产党员，但我挣来的一些钱，都拿来办学校，所谓取于社会，用于社会，我希望的也不过是要社会好，这一点初衷和你们共产党人的革命目的是一致的。你们辛辛苦苦，流血牺牲，也是为改造社会，使国家好，民族好。”

陈嘉庚认为，除政治必须革命外，“工业需要革命，文化需要革命，还有更重要的一项，就是心理革命和人格革命”，他又说过，“习俗误人，至为可畏，须知人心放纵易，收拾难。”

陈嘉庚提出，对社会进行改革，首先要从改革旧教育入手，他是改革旧教育的先行者。在办教育的过程中，他坚决破除封建陋习，主张“有教无类，乃教育之目的”，使教育成为促进经济建设推动社会发展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基石。他办教育，极力反对封建社会鼓吹的“女子无才便是德”的封建陋习；反对重男轻女，大力倡办女子学校。1917年春他创办集美女子小学，为了鼓励女孩上学，他规定女生不但可免费入学，而且学校每月发给每个女生二至三元的津贴。后来又创办女子师范学校。1915年，他就在侨居地新加坡捐资办崇福女校，1947年3月他又创办南洋女中。

陈嘉庚进行了“超帮派办学”的重要改革。早期新加坡马来亚华人办学，都是分帮派而设立的，陈嘉庚针对这种旧习进行革新。1919年3月，他联合十六所学校总理，发起筹办新加坡南洋华侨中学，它是东南亚华侨自办的第一所跨帮派的高级中学。华侨中学是新加坡福建会馆筹办的，但学校招收的学生，60%以上是广东籍的学生，陈嘉庚创办的集美学校和厦门大学，也广收其他省籍的学生。

早在1913年陈嘉庚就看到当时教育非常腐败，学校的大门是为富家子弟开的，这些纨绔子弟，只想弄到学校的毕业文凭，就另找职业，根本不想去当“穷教师”，更不愿到农村任教。他